附件1

“诵读中国”经典诵读大赛上海赛区比赛方案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五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》（教语用厅函〔2023〕2号）要求，由上海市教师教育学院承办、上海教育报刊总社协办“诵读中国”经典诵读大赛上海赛区比赛，具体方案如下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承办单位：上海市教师教育学院

协办单位：上海教育报刊总社

二、参赛对象与组别

参赛对象为全国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、在职教师及社会人员。

分为小学生组、中学生组、职业院校学生组（含中职、高职学生）、大学生组（含研究生）、留学生组、教师组（含幼儿园在职教师）及社会人员组（鼓励家庭成员组队），共7个组别。

每组可个人参赛，也可2人（含）以上组成团队参赛。团队参赛过程中人员不得替换、增加。除社会人员组外，其他组别不得跨组参赛。

三、参赛要求

（一）内容要求

我国古代、近现代和当代有社会影响力和典范价值的，体现中华优秀文化的经典诗词、文章和优秀图书内容节选。当代作品应已正式出版或由主流媒体公开发布或发表。诵读文本主体前后可根据需要增加总计不超过200字的过渡语。改编、网络以及自创文本不在征集之列。

（二）形式要求

1.参赛作品要求为2023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，高清1920\*1080横屏拍摄，格式为MP4，长度为3—6分钟，大小不超过700MB，图像、声音清晰，不抖动、无噪音。视频作品必须同期录音，不得后期配音。

2.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、参赛者姓名、指导教师、组别等内容，此内容须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。大赛官网（www.jingdiansxj.cn）提供片头模板和字幕标准，请参赛选手下载并使用。

3.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，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，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、视频和音频，不得出现与诵读大赛无关的条幅、角标等。

（三）其他要求

1.作品可借助音乐、服装、吟诵等手段融合展现诵读内容。鼓励以团队形式诵读。

2.每人最多可参与个人和团队诵读作品各1个。每个作品指导教师不超过2人，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。

3.正确、规范填写参赛者姓名、作品名称、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。作品经报送单位加盖公章确认后，相关信息不得更改。

四、赛程安排

（一）基层遴选（2023年4月—6月）

**1.选拔方式**

小学生组、中学生组：各区语委办组织本区中、小学生选拔活动，推荐小学组、中学组优秀作品各3—5件。

职业院校学生组（中职学生）：各区语委办组织本区中职学生选拔活动，推荐优秀作品2—3件。

职业院校学生组（高职学生）：各高职院校组织本校学生选拔活动，推荐优秀作品2—3件。

大学生组（含研究生）：各大学组织本校大学生选拔活动，推荐优秀作品3—5件。

留学生组：各高校组织本校留学生选拔活动，推荐优秀作品1—2件。

教师组（含幼儿园在职教师）：各高校组织校级选拔活动，推荐2件优秀作品。各区语委办组织本区选拔活动，推荐优秀作品2件。

社会人员组：各区语委办在本区域组织选拔活动，推荐优秀作品不超过5件。

**2.报送方式**

（1）各区语委、教育局、各高校选拔结束后，将优秀作品视频、作品汇总表等材料及时报送。承办单位不接受个人提交作品。

（2）作品视频名称按“诵读大赛+高校或区+组别+作品名称”格式标注（例：“诵读大赛+复旦大学+教师组+作品名称”或“诵读大赛+黄浦区+小学生组+作品名称”）。

（3）《“诵读中国”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》（见附表），标题格式为“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+区或高校”，填妥后请加盖区教育局或高校公章，制作成电子版（EXCEL表格）及加盖公章扫描版（PDF格式）。参赛信息以加盖公章扫描版为准。

（4）2023年6月9日前，各区语委办、各高校登录上海市教师教育学院（原上海市语言文字水平测试中心）网站（https://shysc.shec.edu.cn/），通过“经典诵读大赛和诗词讲解大赛上海赛区收件入口”上传参赛作品视频以及作品汇总表（EXCEL表格及加盖公章的PDF扫描版）。

（二）市级评选（2023年6月—7月）

承办单位组织专家进行市级评审，评选出上海赛区的各类奖项。评审结果于2023年7月10日（星期一）前报送上海赛区执委会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“诵读中国”经典诵读大赛上海赛区每个组别各评选出等第奖、优秀奖以及优秀指导奖若干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上海市教师教育学院李老师，联系电话：13512182474